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熊猫绿能
Panda Green

PANDA GREEN ENERGY GROUP LIMITED

熊貓綠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有關公眾持股量的公告

熊貓綠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注意到於本公告日期，Snow Hill Developments Limited(「Snow Hill」)已增持本公司268,42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2%。由於Snow Hill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所界定協議為招商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招商新能源集團」)之一致行動人士，其所持股份不得計入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因此，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公眾持股量約為24.15%，跌至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5%須由公眾人士持有之水平。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根據現有所得資料，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北京能源投資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7,176,943,498	32%
招商新能源集團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1)	3,737,701,329	16.67%
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3,048,927,933	13.59%
華青光伏有限公司	3,048,750,000	13.59%
公眾股東	5,415,625,672	24.15%
總計	<u>22,427,948,432</u>	<u>100%</u>

附註：

1. 該等股份乃由招商新能源集團之聯繫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所界定之協議持有。招商新能源集團由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擁有約79.36%。

本公司管理層正與相關各方商討恢復公眾持股量至合理及合規持股量的可行措施。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有關恢復公眾持股量之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代表
熊貓綠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平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平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黃慧先生（首席財務官）、盧振威先生及徐建軍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王衡先生、李浩先生、謝懿女士及于秋溟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啟昌先生、嚴元浩先生、石定寰先生及陳洪生先生。